

股票代码: 600619(A 股) 900910(B 股) 股票简称: 海立股份(A 股) 海立 B 股(B 股) 编号: 临 2016-035

债券代码: 122230

债券简称: 12 沪海立

上海海立(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第七届监事会第十四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监事会及全体监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上海海立(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海立股份”或“公司”)第七届监事会第十四次会议于 2016 年 8 月 24 日召开。出席会议的监事有董鑑华、淦均、忻怡、李黎、茅立华。董事会秘书罗敏、财务总监秦文君列席会议。会议由监事长董鑑华先生主持。

一、审议通过《2016 年上半年度计提资产减值准备及资产核销的报告》。

二、审议通过《募集资金存放与实际使用情况专项报告》。

三、审议通过《2016 年半年度报告及摘要》。并发表审核意见如下:

(1) 公司 2016 年半年度报告的编制和审议程序符合法律法规、公司章程和公司内部管理制度的各项规定;

(2) 公司 2016 年半年度报告的内容和格式符合中国证监会和上海证券交易所的各项规定,所包含的信息能从各方面真实地反映出公司 2016 年半年度的经营管理和财务状况,所披露的信息真实、准确、完整。承诺其中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3) 在提出本意见前,未发现参与 2016 年半年度报告编制和审议的人员有违反保密规定的行为。

四、审议通过《关于与银行签订年度授信协议的议案》。

五、审议通过《安徽海立精密铸造有限公司调整资本金的议案》。

监事会同意安徽海立现有股东上海中昱投资有限公司及上海上立实业有限

公司（以下统称“出让股东”）退出安徽海立，并按照出让股东所持有的安徽海立经评估的股权价值缩减资本金。调整后安徽海立资本金从 21,168 万元减少到 18,061 万元；出让股东所持有的股权价值与缩减资本金的差额 993.95 万元，将调整安徽海立账面留存收益。变更完成后，公司持股比例上升为 66.08%，仍为控股股东。

上海海立(集团)股份有限公司监事会

2016 年 8 月 26 日